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竞拍取得的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

证书办理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月5日，公司通过竞拍方式取得编号为2014G006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土地拟用于“海天福地·美丽乡村综合旅游（启动区）项目”中旅游综合体建设和“平潭海峡医疗园区建设项目（一期）”的实施。

2015年1月19日，公司与平潭综合实验区环境与国土资源局就上述土地签订了“岚环土出让[2015]2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下称《出让合同》），在该合同项下，土地出让款为18,920万元，除已支付的竞买保证金3,784万元之外，在2015年2月17日前支付第一期土地价款为人民币5,676万元，在2015年7月17日前支付第二期土地出让价款为人民币9,460万元。在全部付清宗地出让价款后，受让人持出让合同及出让价款缴纳凭证等证明材料申请办理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手续。

根据《出让合同》的约定，公司已在约定期限内全部付清上述土地的出让款，目前正按照《出让合同》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预计在2015年9月末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

特此公告。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七日